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发行人”）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7 欧菲 02，债券代码：112580）（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欧菲光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发行人将以 5.610 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并注销发行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 13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627,800 股；以 6.866 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并注销发行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00,000 股。发行人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减资程序。待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712,867,125 元变更为 2,694,739,325 元。

针对上述事项，欧菲光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具体事宜请参见《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以上事项请本期债券持有人关注。

广发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9 日